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并购/专项乡村振兴）募集资金

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公告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河能源”或“发行人”）于2026年3月25日发行了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并购/专项乡村振兴），发行金额10亿元，期限5年。

一、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期发行的并购票据/专项乡村振兴票据，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一年内用于乡村振兴领域的并购活动自有资金出资，具体为置换发行人一年内对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信矿业”“标的公司”）的并购出资。具体偿还明细如下：

图表：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明细

单位：亿元

并购标的	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交易对价	拟投资金额	一年内已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权益资金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占出资额比例	持股比例		并购所处阶段
									出资前	出资后	
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	股权出资	40	-	40	10	30%	70%	/	51%	已完成

注1：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对丰信矿业的一年内已投资金额40亿元，其中：2025年4月30日出资12亿元，2025年5月19日出资28亿元。

注2：发行人拟发行中期票据置换一年内对丰信矿业的并购出资28亿元，其中本期中期票据置换金额为10亿元。

二、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符合并购票据的相关情况

（一）本次并购标的情况介绍

1、并购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521MADH57W81T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91000万元
设立日期	2024-04-08
注册地址	新疆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城镇军民团结路22号2号楼2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港口经营。

发行人并购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符合发行人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发挥公司资本、运营的优势。此次并购不仅是企业层面的战略决策，更是服务国家能源安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充分体现了企业在国家战略指引下的责任担当和前瞻布局。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

三、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符合乡村振兴票据的相关情况

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主要承担哈密三塘湖煤炭资源的开发及下游利用。发行人充分利用三塘湖优质煤炭资源作为开发平台，投资开发三塘湖煤炭资源项目，对哈密三塘湖煤炭矿权资源进行高质量开发，建设世界一流水平的“煤—电—化”新型综合能源供应基地和循环经济示范基地。本次并购是发行人建设现代新型能源集团的重要举措，发行人始终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能源安全新战略，以保障区域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供给为己任，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加快建设“绿色、清洁、和谐、美丽、安全、高效、智慧、低碳”新时代现代新型能源集团。

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100%用于置换发行人一年内用于乡村振兴领域的并购活动自有资金出资，具体为置换发行人一年内对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的并购出资，相关出资款用于新疆三塘湖矿区石头梅二号井、条湖七号井项目建设，属于“农民—支持农民就业、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类。综上，本期中期票据符合有关乡村振兴票据的特征和要求。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目前经营

状况良好。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100,000.00万元，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一年内用于乡村振兴领域的并购活动自有资金出资。截至2026年6月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表：募集资金特定用途使用情况

单元：万元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募集总金额	特定用途类型	约定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	实际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	实际用于该特定用途的金额占总金额比例
26淮河能源MTN002(并购/专项乡村振兴)	100,000.00	用于置换发行人一年内用于乡村振兴领域的并购活动自有资金出资	100,000.00	100,000.00	100%

(二)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不涉及，各项用途与发行文件承诺或披露的最新用途一致。

四、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发行人已与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资金监管协议》，26淮河能源MTN002(并购/专项乡村振兴)募集资金存放于在兴业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支出。本期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并购/专项乡村振兴）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报告期内未出现违规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承诺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约定项目，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并购/专项乡村振兴）募集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公告》之盖章页）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13日